「老朋友」的妙用

延靜

見是我見

日前，胡錦濤主席出席在利馬舉行的APEC領導人非正式會議期間，會見了與會的國民黨榮譽主席連戰。報道稱，會見雙方冠以黨的身份，胡錦濤在會見開始時說，連主席是我們的老朋友，老朋友相見感到格外高興。強調老朋友相見，增加了親切氣氛，也化解了外界的一些關注和猜測。

中國和台灣、香港同是APEC的成員。一九九一年APEC第三屆部長級會議在漢城（今首爾）舉行時，中國加入了這個國際組織，同時加入的還有台灣和香港，但各方認可，中國是主權國家，台灣和香港是地區經濟體。各方還議定一個原則，就是如舉行領導人會議，中國領導人可以出席，台灣和香港代表限於部長級。自一九九三年起至去年，APEC領導人舉行了十五次非正式會議，台灣均根據這一原則派人與會。但這次連戰與會，身份較爲特別，他曾擔任過「副總統」，但現在又離開了公職。中國領導人在歷次APEC領導人非正式會議期間從未與台灣代表單獨會見過，這次胡連是否會見，以什麼名義會見，就成爲外界關注的焦點。當然也不排除有的人關注此事還有其他意圖。

回顧過去，會見時以「老朋友」相稱對方，似是中國的一個傳統。早年中國領導人對金日成、胡志明，都曾經用「老朋友」相稱過。他們也確是中國的老朋友，幾十年前就參與或支持過中國革命，建國後又在經濟建設和國際舞台上與中國互相配合、支持。當然老朋友相識時間也不一定很長，見過幾次面後，按照中國的習慣，也可以稱老朋友，譬如上世紀七十年代，中國領導人結識了田中角榮、尼克松，後來也稱他們爲老朋友。以老朋友相稱，可使會見增加親切氣氛，也可使被見的人感到受到尊重。

當然，胡錦濤這次會見連戰，與上面的情況不同，是海峽兩岸之間的事，但他們兩人此前在北京會見過三次，還就海峽兩岸交流問題達成過共同願景，相互確是老朋友。APEC領導人之間的會見，均爲代表政府的國家關係，惟獨這次會見不同。公開報道稱一方是總書記，另一方是榮譽主席，限制在黨對黨的範圍，但突出「老朋友」會見，而且雙方夫人也在座，就增加了會見的親切融洽氣氛，沖淡了某些不協調。外界人士想利用什麼，也就找不到理由。

不過這次還是一個突破，是在國際場合我領導人第一次會見台灣人士。無論如何，連戰是台灣領導人的代表，正如連戰所說，「總書記代表領袖，我是領袖的代表」。連戰爲緩和兩岸關係，開展各領域的交流與合作作出了重要貢獻。在這次會見中，兩人除國際金融海嘯問題外，還重點就兩岸進一步開展交流與合作交換了意見。這符合當前兩岸關係較爲良好的發展態勢，我認爲也是對台灣當局「外交休戰」的某種呼應。

（二〇〇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於北京）

《任鈞詩選》

許定銘

醉書亭

任鈞（一九〇九至二〇〇三）原名盧嘉文，是出生於印度尼西亞的廣東梅縣人，他和同鄉蒲風自少友好，同是「中國詩歌會」的創會巨頭。他一九二八年入復旦大學，後赴日本早稻田大學，與蔣光慈等成立「太陽社」東京分社。回國組織「中國詩歌會」前已開始寫詩，出過好幾本詩集，處女作是《冷熱集》（詩人俱樂部，一九三六），還用筆名森堡寫過中篇小說《愛與仇》，劇本《新女性》及《中華女兒》。

任鈞在寫詩二十年，出過《戰歌》、《後方小唱》和《爲勝利而歌》等六本詩集後，自己編了本《任鈞詩選》（上海永祥印書館，一九四六），從舊作中選出五十六首滿意的作品，依性質分爲五輯，此中包括諷刺詩和抒情詩，書前寫了《前記》，並附陳煙橋繪的詩人肖像；書後附錄了詩人自己寫的《我的簡歷》，是篇四千多字的自傳，記錄了他的家世和創作歷程，是研究任鈞的第一手材料。全書厚一五〇頁，以詩集來說，分量不輕。他在前記中說之所以愛寫詩，因爲覺得有些情感要表達，有些意思想申訴，而詩正好是最適合表達這種情感的形式，於是就寫了，並非靈感與天才的催促，也不是桂冠的引誘，純粹爲了抒發內心而寫詩。相當坦白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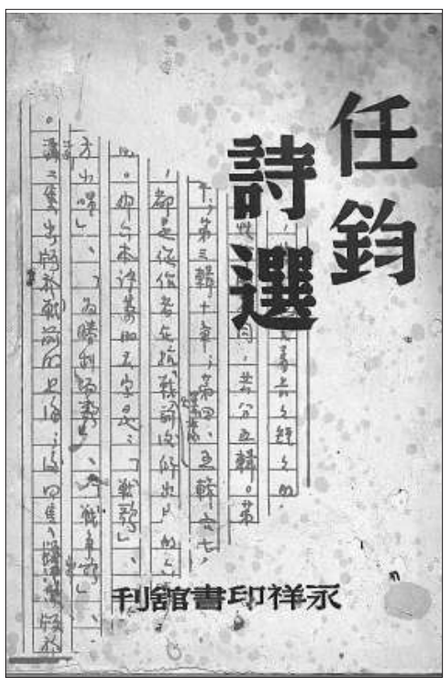

棲霞楓紅

黃東成

深秋的棲霞楓葉經霜降勾兌，更加釅濃，更加烈性，灌得棲霞山漲紅了臉醺醺然似醒還醉，滿山滿嶺密密層層的楓葉，一夜紅透，鮮紅、猩紅、粉紅、桃紅，疏密濃淡，層次分明，眞個是層林盡染，楓景若畫，如火如霞，美不勝收。紅了天，紅了地，也紅了每一個走進棲霞山的遊人，彷彿置身五彩雲霞之中，讓你飄飄然若覺身在世外。風動穿林，紅葉婆娑，其聲隱隱，若簫若笙，彷彿跳躍的團團烈焰迸射出的萬點火星，於剎那間凝固；又似無數仙女在赤霞中翩翩妙舞，艷麗動人。遊人至此，不由得精神淨化，心靈至純，似入幽靜禪境，一切煩惱和雜念都會拋在腦後離身而去。據王煥鑣《首都志》卷四記載：「山多楓樹，深秋經霜，遊人步履，如行赤霞中也。」

棲霞山，南京有名的旅遊勝地。每年深秋，我幾乎都會約上三五友好同遊棲霞賞楓詠楓，飽餐秋景秋色。錯過季節就得遺憾一整個年頭。何況，棲霞還有三處歷史古跡：建於南齊永明元年（四八三年），後成爲江南佛教三論宗發祥地的棲霞寺，南朝石刻千佛岩和隋朝名構舍利塔。因此每有遠方友人深秋季節來寧，我陪伴首選的去處，必是遊棲霞。

上世紀八十年代初，重新出山的詩人公劉偕女兒從安徽客訪南京。作爲詩友，我和孫友田全程陪同。被打入另冊二十二年的公劉，牛刀初試即寫出名篇佳構《哀詩魂》，這是他幾十年感情積累的一次迸發，再一次震動詩壇，與當時艾青的《羅馬大鬥技場》、白樺的《噩夢醒來是早晨》等一批佳作，在思想解放初期產生了很大社會影響。看得出，他當時心情甚好。時值霜降過後的楓紅季節，我提議去棲霞觀楓，公劉頗有興致，於是我們即乘車直發棲霞山。

棲霞山位於南京城東北二十二公里，遠遠就眼前一片火紅，車近山前，只見連綿的楓林遮天蓋地，賞心悅目。我問公劉，過去來過棲霞山麼？他道，早聽說過，無緣來過。我說那正好可以寫點棲霞紅楓的詩了。他默默點頭。不是花勝似花紅艷艷的楓葉，在百卉凋零、萬木蕭疏的霜天仍呈現出一派蓬蓬勃勃的生機，其崢崢風骨與氣度，與冬梅何其相似。我說我給你讀一首寫棲霞紅葉的詩吧。「蕭森秋色鬥清妍，錦繡重重萬壑連。已染青山霜降後，更添黃葉立冬前。似酡似醉佳人色，如火如荼夕照天。紅剪一林巫峽杏，煙深千里楚江邊。」公劉點評道：「有情有境有內蘊，很不錯嘛。什麼時候寫的？」我搖頭笑道：「不是我寫的。這首詩是五十年代江蘇省文化局副局長、已故的著名歷史學家朱鍥先生的遺作。」當然，我也寫過一首棲霞楓葉的詩，我讚美「霜打葉更紅」的楓葉是以頑強的生命接力，迎接來年春天百卉崛起的「春之序」。

車至棲霞寺前明鏡湖畔，我們沒有下車進入名聞江南的棲霞寺，而是驅車直上棲霞寺後的楓嶺，融入紅通通密層層遮天蔽日的楓紅之中。唐代詩人杜牧曾作過一首七絕《山行》，「遠上寒山石徑斜/白雲深處有人家/停車坐愛楓林晚/霜葉紅於二月花」，凝心聚力，濃墨重彩，謳歌了紅葉不屈之魂。看得出，早已習慣了平靜內斂的公劉，在此如詩如畫的楓景秋色中，也不禁難掩心中的不平靜。若有所思的慨嘆了一聲，大自然如此美的景色，已經許久許久沒有見到了。的確，在沉重、壓抑、苦悶的漫長年月裡，縱有美的景色呈現眼前，身在黑色另冊的公劉，又哪有資格哪有權利哪有正常人悠閒心境去欣賞去審美。只有在十一屆三中全會之後，環境寬鬆、心情舒暢的今天，才有正常人的審美興致，超然物外地感受到世上的一切都是美的。這使我不由得從另一角度詮釋羅丹的那句「生活中不是缺少美，而是缺少發現美的眼睛」的名言。美的大自然固然客觀存在，但其美的價值卻需得人的主觀認定。猶如金子埋在地下永遠只是礦藏，只有將其開採發掘出來，方始是有價值的金子。

我們在山林中賞景，林中有溪水有小橋。我們沿着蜿蜒穿林的小路，漫步往山坡下走。我特地領着公劉來到百孔千瘡尚未來得及修整的千佛岩。

千佛岩在棲霞寺後。遠遠望去，山岩上大大小小的洞窟，密集如蜂房。據傳，棲霞寺創建人南齊的僧紹曾，因夢見西岩壁上有如來佛光，於是立志在此岩上鑿造佛像。從南齊永明二年至梁天監十年（四八四——五一一年），逐漸開鑿而成。所有佛像或五六尊一龕，或七八尊一窟。大者高數丈，小者僅盈尺。其中「大佛閣」爲開鑿時間最早、規模最大的一座石窟，鑿於南齊永明七年（公元四八九年），正中無量壽佛坐像高達十二米。然而，「文革」中，千佛岩也沒有逃過浩劫，一尊尊具有歷史價值的精雕佛像，被瘋狂「破四舊」的紅衛兵全部砸毀，所有佛首都被砸爛，洞窟被破壞得慘不忍睹。那十年棲霞山十分冷清，人人命運未卜，誰能身處世外有心境來賞楓。

公劉看到的，就是這樣一副慘象。他心情很沉重，久久凝神在千佛岩前，勃然變色，怎麼會這樣，怎麼會這樣。我看出他眼裡微妙的變化，楓紅已是千尊佛像頭斷臂殘的血色，風吹葉動發出的瑟瑟聲彷彿哀哀的悲泣……

我說，「文革」後百廢待興，南京市已經將千佛岩列入修復規劃了。

公劉搖頭，不，不用修復。這是歷史，尊重歷史。他對着楓紅的山林。須讓後人看到，在「全國山河一片紅」的大背景下，「文革」是怎樣毀滅前人留下的文化的。

直至上車返程，他一直沒有再多說話。我約他給《雨花》雜誌留下點詩作。他微微點頭，低聲說，要寫的，要寫的……

此後一段時間，公劉一直沒有給我寄來詩稿。卻將棲霞山之行的積累，在後來遊嶽麓山愛晚亭後寫了一首楓葉詩：「熬到了這一把年紀/的確也需要一座愛晚亭/且讓我策杖前去/坐看霜染楓林/從看天火餘燼/然後變小，變小/回歸童年髫齡/半是淘氣，半是驚心/似閉非閉欲張未張的眼睛/偷覷那/周遭淵默、凜然逼近的/黑風景……」公劉雖已離我們遠去。我每年再上棲霞山，卻總還能感覺到他默然凝思的身影。

天津人與「衛嘴子」

許揚

文化經緯

古代的天津是個漁村，北宋年間，這一帶的泥沽、小沙河等地有了些名聲，志書上有了記載；直到金代，才改名爲直沽寨。元朝開發海運，直沽寨一帶駐兵屯墾，成爲水旱碼頭，改名爲津海鎮。元亡以後，明代燕王朱棣興兵南征由此渡船，取「奉天承運，得民心，順天意」之意爲「天」，取「渡河」之意爲「津」，遂更名爲「天津」。後來，各朝各代都在這裡屯兵，建城設衛，最後才定名爲「天津衛」。今天的天津市就是在天津衛的基礎上發展起來的。

天津歷來是個「逐末者衆」的城市。十九世紀中葉以前天津城廂內外居民多爲商工戶，天津移民的衆多和工商業的繁榮決定了它的居民是「五方雜處」，因而天津人不同於建立在自然經濟基礎之上的古老城邑的內地居民，也不同於政治大都會中依附於官僚、食利階層的居民。他們在中外經貿往來、文化交融的社會環境中形成了自己的特色。

天津人的性格特點中雜糅着或多或少西化的痕跡。由於南來北往的經濟、交通、文化交流，使處在古代燕趙地域內的天津人性格粗獷豪放，又兼具南方人的柔婉細膩。同時，還因租界的設立使得西方文化在近代天津留下了深深的烙印。

天津人的另一個特點就是能說會道，這也是人所共知的。爲了這一項本該不算本事的本事，天津人還得了一個「衛嘴子」的別稱。關於「衛嘴子」的記錄與描述，給人印象最深刻的是在清人俞樾的《右台仙館筆記》卷三中的一段描述：

「余寓天津時，有粗作人田升，日往來於博場。一日，見有醉人昂然而至，上不衣，下不裳，止以尺布蔽下體。一入局中，便肆口謾罵。博徒群起，各執白木棍打之。然打者自打，罵者自罵，至體無完膚，氣息僅屬，猶喃喃罵不絕口。於是群嘆曰：『好漢！好漢！』以童便飲之，又以溫水滌其血污，負而歸之開局者之家。」

那麼到底天津人爲什麼會被稱爲「衛嘴子」呢？衛，過去是古代朝廷軍隊中一個的編制，天津以前就是一個駐軍的地方，舊稱天津衛。嘴子，其實就是嘴，人的五官之一。人嘴兩張皮，可以把死人說活，也可以把活人說死，足見這嘴皮子的威力。天津人因佔了這能說會道的天機，所以號稱「衛嘴子」。

其實天津人得到的這個稱號與天津的地理位置分不開。天津位於九河下梢，渤海之瀕，不僅河運碼頭發達，而且也是天然的良港，來往商旅衆多自是不必多說。客商往來一多就需要交流，交流多了，自然也就把口才練了出來。這南來的北往的客人，匯聚於此，既促進了語言的豐富，也滋潤了語言的表達。高度的商業化着實鍛煉了天津人的嘴皮子，磨練了天津人的性格。而天津人以「嘴子」聞名，說到底還是由天津這座城市的商業性決定的。

棲霞楓紅 思蘊攝

謹防精神賄賂

朱國良

自由談

賄賂有兩種，一種是物質的，一種是精神的。對於前者，人們比較容易鑒別和警惕；對於後者，往往不大容易察覺和防範。精神賄賂表現很多，最常見的是嘴巴抨蜜，語言賄賂。譬如，把官員隨口說的話稱作「重要指示」；領導的字不怎麼樣，卻說「書法功底很深」；甚至領導業餘時間下下象棋、打打撲克，也被刻意恭維「陶冶性情，修身養性」之類。對於諸如此類的阿諛之言、奉承之辭，一些官員開始聽起來可能並不習慣，甚至有點反感。但在一個位置上時間長了，聽得多了，慢慢地就受用了。一段時間聽不到讚揚聲，反而覺得很不舒服。久而久之，就成了一些人精神賄賂的俘虜。先哲言：「阿諛是一種僞幣，它只有通過虛榮心才能流通。」某些官員正因爲虛榮心作怪，才經不起精神賄賂的誘惑，逐漸由半推半就，到來者不拒。於是，一些善於溜鬚拍馬者，便千方百計地琢磨上司的脾性，察言觀色，投其所好。殊不知，讚揚的話聽多了，必然會飄飄然、昏昏然，聽不進逆耳之言，往往會導致失聰、失明、失察、失策。但精神賄賂，畢竟是嘴巴捧一捧，骨頭輕一輕的事，只可受用，不太實惠。因而近年來，這權錢的交易，那低俗的買賣，也附庸起風雅來了，君不聞有的地方，風行起了以送名人字畫而做敲門磚的。雖則出手也是動輒數萬，但因爲是「文化」之禮，「風雅」之舉，所以賄者理由充分，說法精通，受者也心領神會，便於笑納。恐怕還要說一句「秀才人情紙一張」而解嘲，——雖然這「半張」之「紙」不但高價，而且保值，比起送「孔方兄」來，那「人情」不知要厚多少，但畢竟成了「大雅」。所以有些收藏者，實是打幌子，眞送人也！但是到了這一兩年，這「雅賄」一節，又從送字畫變成了「買」字畫。最典型的例子，莫過於已掉了腦袋的原江西省副省長胡長清，「洪城到處長清字，題詞莫非古月胡」，但那都是要一手交錢，一手交貨的。雅賄是怎麼冒出來的，是不是從雅舉中受的啓發，不得而知。史載王羲之與僧人「書成換白鵝」，蘇東坡以詩與和尚換蒲團，板橋以畫與鹽商換物濟鄉人，這從中只有「雅」的影子，毫無「賄」的味兒。這想來恐怕有百貨銷百客的因素在，況且時下生活日好書畫走俏，古董熱門，收藏人多，愛好者有，於是雅賄自然應運而生了。行賄被列入「雅」之列，這是有的行賄者懂招術，這種「雅賄」，你覺得是行賄，可是人家就是在「陽光下操作」，是「秀才人情紙一張」，是一個瓶子，是一件粗瓷，玩玩而已。其實，雅賄也好，雅送也罷，都是盜用或借用一種「名義」，玩點「小魔術」罷了。

罪惡是要揭露的，伎倆是須戳穿的，廉政建設中，我們須時時保持清醒的頭腦，常常注意一些新的手法和新的包裝，這種轉入地下的行徑，往往更隱蔽，更狡猾，更障人耳目呢！腐敗的危害和反腐的重要，政府部門天天在強調，人民群衆時時在關注。遠離誘惑，說一千道一萬，把握正確的價值觀這個「總開關」，樹立堅定的理想與信念是關鍵。理想的滑坡，是傷人致命的開始；信念的勸搖，是走入歧途的根子。如何在五光十色中做到不迷不惑，是我們常常應警策自律的。

晴雯的蒿子桿

李爲

飲食男女

小時候看《紅樓夢》，見到晴雯姐姐的那個蒿子桿，就一直放在心裡惦記着。

《紅樓夢》中曹雪芹給晴雯的批語是「心比天高，身爲下賤」，就是俗話說的「小姐身子丫鬟命」。便是在口味上，她都那麼的「小姐」。

三姑娘和寶姑娘吃「油鹽炒枸杞」，她就吃「蒿子桿」。都是清口的，帶藥香的，微微苦澀的菜蔬。

還不用肉炒雞炒，得另要個麵筋兒的，須少擱油……眞是刁得可以，難怪王夫人一百個看不上。

前些年吃了南京蘆蒿，我便認定此物乃晴雯姐姐之愛。雖然後來在北方見到了另外一種「蒿子桿」，味道接近我們這裡的蓬蒿菜。

原因一：晴雯姐姐是金陵人士，南京蘆蒿是她的家鄉菜。

原因二：相比北方的「蒿子桿」，南京蘆蒿香氣高爽雅潔，比較配合這個美人兒的氣質。

還有一個原因是烹飪上的：北方「蒿子桿」水分較多，用油鹽炒後水塌塌的，不似南京蘆蒿口感清脆細緻，似乎不適合肉炒雞炒或者麵筋炒。

經過試驗，我發現南京蘆蒿不用肉炒雞炒是明智的，葷肉會影響蘆蒿所特有的藥香。

晴雯姐姐的確很會吃。

話又說回來，這個蒿子桿若是全然素配，也不是很對我胃口。我自己琢磨着，找路口的烤鴨店老闆討了些烤鴨油，用來炒我的「蒿子桿」。

因不喜歡水麵筋的氣味，油麵筋又太油，所以改用豆腐乾。

做法是這樣的：

五香豆腐乾，要那種質地乾硬，香氣醇正的，切絲，用淡鹽水燙過。南京蘆蒿去老桿，嫩莖折成寸許。鍋內鴨油加熱後入蒿子桿炒，加鹽，再加豆腐乾絲。

因本人不喜歡生菜氣，故需略放些水燜十幾秒鐘。吃完一盤鴨油炒的蒿子桿，忙不迭跑到網絡論壇顯擺起來。就有南京網友介紹他們本地的蘆蒿炒臭乾，被某美國老饕比作爲「晴雯配焦大」。

一邊又有網友上來，說蘆蒿炒臘肉亦是至味。

上海找不到臭豆腐乾。

不過臘肉，那也是我心頭所好。

將臘肉上鍋蒸熟，用刀切片爆炒。變色後盛起，餘油再炒蘆蒿。一盤菜紅綠相間，色澤鮮潤，香氣繚繞。

嘗一口，臘肉濃郁的脂膏氣與蘆蒿的爽潔居然相得益彰，配合得剛剛好。

吃着蘆蒿炒臘肉，想起網友的「晴雯配焦大」，突然忖到：這個菜像什麼呢？

晴雯配柳湘蓮？

晴雯與尤二姐同樣貌美而脾氣火爆，又多了一層出淤泥不染的高潔。嫁了柳湘蓮，叫他帶自己回到家鄉，日日可吃蒿子桿，還不必看那王夫人的眼睛眉毛。

嗯，配得不錯。

從曹娥說到孝道

魏泉琪

文史叢譚

浙江上虞有座曹娥廟，廟內雕刻、壁畫、書法和楹聯文采飛揚，堪稱曹娥廟四絕。其中尤以曹娥碑名垂天下。碑高二點三米，寬一米。曹娥碑始由王羲之手書，其後王羲之後裔王作霖、清代浙江巡撫方觀承均刻有字碑，但已先後失落。現存曹娥碑係北宋王安石之婿蔡卞在宋元祐八年（一〇九三年）重書。碑書爲行楷體，筆致靈動飛揚，被譽爲行楷的典範。與上虞相鄰的餘姚建有孝女禪寺（舊稱曹娥殿）。殿堂莊嚴肅穆，閣中供奉的孝女曹娥一身宮妝，不復有民間少女的清純，可能由於中國民間崇敬理念中，人物一旦由「人」而拔爲「神」，便會有種種粉飾與附會，則亦不足爲怪。

據《曹娥碑》記載：曹娥是東漢（一二九至一四三年）上虞皂湖曹家堡人。曹娥自幼事親至孝。母亡後，父女相依爲命。其父曹旺，以「巫祝爲業」。東漢順帝漢安二年（一四三年）五月初五，越俗仿傚楚國弔屈原，曹盱在舜江上駕龍舟迎潮神伍子胥時，浪高風急，「爲水所淹，不得其屍，娥年十五，沿江號哭，晝夜不絕聲，旬有七日，赴水而死。」五日後（一說十七日後），曹娥抱父屍浮出水面。人們爲其孝行所感動，埋於舜江邊，並改稱舜江爲曹娥江。據父老相傳，此江深感愧對孝女，自曹娥投江以後，不管上游如何水急浪高，奔騰咆哮，一到曹娥廟前便偃旗息鼓，江水立即變得無聲無息，悄然隱遁，至今猶然。這爲曹娥殿「孝感動天」的匾額作了最生動的詮釋。在物質文明高度發達的今天，孝道作爲維繫和促進以家庭爲細胞的社會的進步與發展，依然有其弘揚的現實意義。

翻翻歷史這本老簿子，孝道是中華民族的傳統道德，漢、唐之時孝文化尤其高揚。漢代的一部《孝經》被奉爲齊家圭臬，按漢代習俗，舉孝子爲孝廉。「孝，謂善事父母者；廉，謂清潔有廉隅者。」孝子受到最高統治者——皇帝的高度重視，地方上也恩寵有加。有唐一代，不孝是要殺頭的，國家有法律明文規定，一個人只有一顆腦袋，殺頭不是割韮菜，割了一茬，多少天以後又會長出新韮，腦袋這東西一刀砍了，再也長不出第二顆來啦。用重典推行孝道，雖不是好辦法，但人們怕丟腦袋，大逆不孝之徒肯定是會有所收斂的。孝道就是厚道，厚道就是自我犧牲，而自我犧牲，即愛的能源。能行孝道的人，能以冰雪之操自勵，以大度之量容人，以愼重之行尊老事親，雅致溫藉，寬厚持重，適情悅意。對於眞正的孝道，人人都會崇敬，但悖於人情扭曲人性的所謂「孝道」，人們是心存質疑的，譬如「二十四孝」中的王祥卧冰。王祥的老娘冬天想吃鯉魚，恰值河水結冰，他閣下竟光屁股躺到河上，打算把冰融化，好下水捉魚。如果冰薄，他還沒躺下，就咕咚一聲掉下去啦。如果冰厚，就算能承受六七十公斤體重，他以三十七度的體溫，去融化零下六七度的厚冰，能辦得到嘛！還有郭巨埋兒，更是不合情合理合法，如果大家群起而效之，這世界還成何體統！那只能說明是僵化了的孝道，阻礙眞正孝道的發展，那是歷史上的污點，不是歷史上的光榮。

孝道作爲一種道德觀念和道德實踐，以及作爲民族的文化傳統，可謂源遠流長，史不絕書。《詩經》云：「哀哀父母，生我劬勞」。《孝經·紀孝行章第十》云：「居則致其敬，養則致其樂，病則致其憂，喪則致其哀，祭則致其嚴，五者備矣，然後能事親。」概而言之，孝道不外乎事生與事死。「事生」最要緊的一條是「存則致其安」，也就是物質贍養，這是孝道的第一要義，在農村中這一條尤其顯得突出。「致其敬」、「致其樂」、「致其憂」屬於精神贍養，這當然也不可偏廢。事生與事死，兩者相較，我以爲事死事小，事生事大，厚養薄葬才是正道。羊有跪乳之恩，鴉有反哺之義。從前有一首很流行的兒歌叫《烏鴉歌》，其歌詞是：「烏鴉烏鴉對我叫，烏鴉眞眞孝。烏鴉老了不能飛，對着小鴉啼。小鴉朝朝打食歸，打食歸來先餵母。『母親從前餵過我！』」這是借烏鴉反哺來勸孝的歌，但是最後一句「母親從前餵過我」，實在十分感人，沒有失去人性的人，回想起「母親從前餵過我」，再聽了這句歌詞，恐怕沒有不心酸的。

以孝道治天下，帝王愚民之術；以孝心敬父母，人性至善之情。